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采购项目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大埔县水务局

填报人姓名：林琳

联系电话：0753-5534156

填报日期：2022.05.25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河长办关于印发《广东省河长湖长公示牌规范设置指引(2020 版)的通知》(粤河长办〔2020〕50 号)要求,于 2020 年底全面完成河长湖长公示牌版面的内容更新工作,同时,县河长公示牌的设置及管护情况纳入省级督查暗访、河长制考核的重点事项。为加快推进我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我局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公开招标,由大埔县金淼实业有限公司中标。

本项目总投资为 47.611 万元。

（二）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大埔县水务局关于请求拨付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费用的请示》埔水务字【2020】330 号,县财政局为该项目安排了资金 47.611 万元,用于实施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费用。

（三）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建立河长湖长公示牌规范管理体系,明确河长湖长公示牌管护主体、管护责任,于 2020 年底前全面完成河长湖长公示牌版面内容更新工作,2022 年底前全面完成非标准规格的河长湖长公示牌整体更换。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接到县财政局下发的《大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文件,我单位迅速组织人员梳理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项目的实施情况,并按照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的实施情况和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打分情况，我单位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自评结果为优。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我单位对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进行了绩效评估，根据项目评估结果，经集体会议协商，最终确定了实施项目，决策的论证较为充分。

（2）目标设置。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具有完整性，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包括预期提供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目标设置合理，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目标设置具有可衡量性，有数据支撑、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

（3）保障措施。为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安全和取得实效，我中心切实加强对项目的监督管理：一是严格按照上级和本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管理，规范资金使用流程，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二是加强项目管理和监督，规范必要的手续和流程，确保项目取得预期成效。

2. 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按照《大埔县水务局关于请求拨付大埔县河

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费用的请示》埔水务字【2020】330号，县财政局为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安排资金47.61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资金及时到位。

(2) 资金分配。根据《大埔县水务局关于请求拨付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费用的请示》埔水务字【2020】330号，县财政局为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项目安排资金47.611万元。我单位将此项资金全部用于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和项目资金总额进行分配，资金分配较为合理，有助于实现资金绩效目标。

(二)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根据《大埔县水务局关于请求拨付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费用的请示》埔水务字【2020】330号，大埔县财政局为我单位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项目安排资金47.611万元。2021年8月3日，我单位向大埔县财政局申请支付了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项目项目资金46.181万元。资金支付率97%。

(2) 支出规范性。我单位严格落实财政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工作，严格按照事项完成进度支付项目资金，在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规范。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在项目管理的实施程序上，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有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基本能

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服务。

(2) 管理情况。对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监管，我单位负责项目实施和日常管理，督促实施进度，县财政局对资金进行监督与支付。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我单位积极做好预算管理工作，2021 年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项目预算经费 47.611 万元，项目维护的整体工作完成后，实际支出资金 47.611 万元，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我单位实施的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项目实施成本属于合理范围。

2. 效率性。我单位 2021 年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实际完成的数量、时效、质量均已达标，项目取得预期成效。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项目的实施，2022 年底前全面完成非标准规格的河长湖长公示牌整体更换。

2. 公平性。在日常工作中，通过与服务对象的交流，了解到相关人员对项目的实施比较满意。

五、主要绩效。

通过实施大埔县河长制公示牌规范设置工作项目，建立河长湖长公示牌规范管理体系，明确河长湖长公示牌管护主体、管护责任，2022 年底前全面完成非标准规格的河长湖长公示牌整体更换，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明确绩效管理在财政资金使用过程中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加强业务学习，提高预算绩效的管理能力和水平。

（二）进一步加强日常巡查和更新维护，及时更新河长湖长相关动态信息，不断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关注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各个环节，做好细节管理，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使用效益。